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3-035

##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7月3日以书面、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7月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授权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及其他债权人等协商、确定担保事宜，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等法律文书及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6 日